性别研究丛书 · 李小江 / 主编

简牍性别史料研究

秦汉时期性别关系史论说

性别视角的古代神秘主义文化考察

文学遗产的性别史探讨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

王子今 / 著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性别研究丛书·李小江 主编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

王子今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性别研究丛书·李小江 主编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

著　　者／王子今

出 版 人／谢寿光
出 版 者／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10号
邮政编码／100005
网　　址／http：//www. ssdph. com. cn
责任部门／编译中心
　　（010）65286768
责任编辑／王　静　陈振藩
责任校对／苏　言
责任印制／同　非

总 经 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65139961　65139963
经　　销／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客户服务中心
　　（010）65285539
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排　　版／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智力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1194 毫米　1/32 开
印　　张／12.25
字　　数／268 千字
版　　次／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190-251-3/K·069
定　　价／26.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客户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王子今著．—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12
（性别研究丛书·李小江主编）
ISBN 7-80190-251-3

Ⅰ.古… Ⅱ.王… Ⅲ.①性别—研究—中国—古代 ②文化史—研究—中国—古代 Ⅳ.①C913.14 ②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1249 号

总　序

自1980年代中期以来，我总在编书，从“妇女研究丛书”（1987～1992年，15种，河南人民出版社），到“知识女性辑丛”（1992～1993年，2种，河南人民出版社），到“性别与中国”（合编，1994～1999年，4种，三联书店），到“性别论坛”（2000～2003年，5种，江苏人民出版社），到“20世纪（中国）妇女口述史”系列（2003年，第一批4种，三联书店），到2004年开始将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陆续出版的“性别研究丛书”，所编著作像一面面镜子，折射出近20年来妇女/性别研究在我国的发生和发展、它的成果和它的局限。

20年过去，从荒原中的第一声呼喊到今天的苗木成林，从不登大雅之堂到今天的“显学”态势，从单一性别方向上的“妇女研究”开始，逐步走向各学科领域中的“性别研究”，这是一个在政治上不断解蔽脱壳、在学术上逐渐成熟的过程。

回看我主编的这几十部著作，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它们的“本土性”。

我一向以为，无论哪个国家哪个民族的学者，“本土”是他的创造之源，他总得在“这里”站稳了脚，扎住了“根”，才可能纵横四海，左右逢源，长成参天大树去荫庇他人。

这套丛书也不例外，说的是抽象的“性别”，立足点却仍然是中国，很大程度上像是“性别与中国”的延续。我当然知道，它的“本土性”其实也就是它的局限，没有哪个学问家甘愿选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择“局限”。但是在今天，在“全球化”浪潮的冲击下以及在“西学东渐”的学术格局中，我看“局限”别有意味，它是我们可能脚踏实地的基础。脚下的土地永远是具体的和有限的，却是我们走出学术困境、超越“拿来主义”、在理论上可能有所创建、在历史上可以无限伸展的起点。

比较20世纪80年代那套以启蒙为特点的“妇女研究丛书”，这套丛书的选编有两个重点：一是出于学科建设方面的考虑，选择了一些与教育/教学有关的专著；另外就是突出了历史色彩，它主要就是由一部部史学专著——我把它们看作一块块“砖”——建构而成的。因为在我看来，学科建设犹如盖房子，没有扎实的砖石基础，就没有摩天大厦。我看我们这块土地上的历史资源，不仅是“中国的”，更是全世界全人类的共同财富。先人已经尽职尽责记录在案的史料和传承下来的文化，正有待我们用现代视角和研究方法进行清理，重新整合——“性别研究”就是这样一个新视角、新方法；在“性别”的透镜下，我们会有许多新的发现。

谢谢各位作者！

谢谢读者！

谢谢出版者！

李小江

2004年4月17日

大连南砣丽娇湾海滨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序

受命为子今先生《古史性别研究丛稿》作序，不免惶恐汗颜。

——这绝非俗套谦词，按照惯例，多半都是大学者为小学者、老师为学生作序，而我于史学，不过是个“槛上”（借《红楼梦》“槛外”、“槛内”义，谓一脚门里、一脚门外也）学者，连门墙尚未得进入，要为子今先生这样深入堂奥的学者的学术专著作序，岂能不惶恐、岂能不汗颜？

子今先生素来是既专且博的，不仅在其专长的秦汉史与交通史方面成果累累，对史学其他领域也多有涉猎。令我意想不到的是，他居然又从斜刺里杀将出来，在妇女史与性别研究领域纵横驰骋了一番——先有《中国女子从军史》填补空白，如今又有此新著为目前尚显荒芜的古史性别研究建开拓之功；而且，两书又绝非时下流行的草率攒成之作，而是实实在在的学术著述，这不能不令我这个算是一直游走在“妇女”与“性别”边缘的人钦佩不已。

作者嘱我为序，除了出自多年的朋友之谊外，我想更主要的原因恐怕还是因为我较早地踏入了妇女史领域。尽管由于功力不逮兼庸碌怠惰，至今仍在“初级阶段”，毕竟跻身这一领域多年，对于与之“毗邻”的性别研究，多少算是有些了解。如同住在名园隔壁，虽然不曾深入花径观赏姹紫嫣红，总还是从篱笆缝里窥见过几分春光。本书论及的许多问题没有研究，不敢妄加

评论，但站在妇女史角度读来，却颇有一番感触。

感触之一：从研究对象说，从“妇女”走向“性别”是进步，也是必然。

子今先生的新著以“性别研究”为题，更准确地说，应该是“社会性别”，即圈中人熟知的“gender”。这在中国史学界应该说还是一个新领域。而妇女史自上世纪80年代兴起后，虽然始终不曾如火如荼过，但是人们已不陌生。“性别研究”或者“性别史”是理应与妇女史有别的，那么它们之间的界限在哪里？它们之间应该是什么关系？这是一个太大的理论问题，非我所能回答，但站在妇女史角度，对此也有一点点体会可谈。依我之浅见，妇女史应该是一种社会群体史，如同其他任何社会群体史一样，表述的应该是妇女这个性别群体特有的社会生活、经济地位、思想文化等方方面面。但是在从事妇女史研究、写作时，常常会面临一种困惑：只谈论妇女而不顾及与之相对、相关的男性群体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根本不能说明问题，或者不能全面、客观地看清历史。比如，在谈论古代妇女时，人们常常引用宋代理学家程颐反对妇女再嫁的名言：“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以之证明贞节观念的加强和礼教对妇女的压迫。其实，此段名言下紧接着还有：“大夫以上无再娶礼（或作“理”）。凡人为夫妇时，岂有一人先死，一人再娶、一人再嫁之约？只约终身为夫妇也。但自大夫以下，有不得已再娶者，盖缘奉公姑或主内尔”云云，说明程老先生对男子再娶也并不赞成。他同时又说：“今世俗乃以出妻为丑行，遂不敢为。古人不如此。”可知，在反对妇女再嫁的呼声加大的同时，男子的离婚再娶也比从前受到了更多的限制与谴责。这个例子从一个角度证明了笔者的观点：“礼教”是把双刃剑，既高悬在妇女头上，也监临着男性与男权。当然，宽严程度是绝对不同的。这个例子同时也说明，讲论妇女是无论如何不能无视与之同时的男性的生存状况的。故可以说，研究对象从“妇女”走向“性别”是学术的进步，也是必

然的走势。只有对于男女两性进行双向、对应的综合观察、研究，尤其是对两性之间的关系（并非单指“性”关系）进行探讨，才能写出更为科学、客观的妇女史，也才能更准确地判定两性的历史坐标与双方权利、地位的消长沉浮。当然，这只是从妇女史的角度立论，性别研究的含义远不止于此，还应该包括以性别视角观察、解读各方面的历史问题。无论从哪一角度，本书都称得上是这一新领域的开拓性成果。

感触之二：从研究主体说，男性“主流”学者的参与是妇女史与性别研究的幸事。

由于“妇女”与“性别”在史学中多少有些尴尬的边缘地位，多数男性“主流”学者往往不屑为之。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都存在程度不同的“妇女史属于妇女”现象，即研究此类学问的多是女性。笔者认识两位对于妇女史颇有研究成果的男学者，一位常常向人解释自己“不是研究妇女史，而是文化史”，另一位则戏谑地称自己是“搞女人”。言词之间，似乎总有些不那么理直气壮，大约是怕被认为不务正业或者被人轻视。但是，即使是只关注一半人的“妇女史”也是需要另一半男性学者参与的。因为，无论是史学还是其他社会科学，我相信，其实任何研究者都是戴着自己的“有色眼镜”的，他们的出身、经历、性格、思维方式等等无不对研究结果产生着极大影响，而性别是其中重要因素之一。对于妇女与性别研究，研究者的性别因素应该更为重要。身为女性、戴着女性“眼镜”、站在女性角度从事研究固然有其优势，但是很可能也有其缺欠，很有可能因为“身在此山中”，反倒难识“庐山真面目”。而男女两性学者的共同参与，正可以超越狭隘的性别视角，避免性别偏见与局限，使人们对于历史的认识更趋于全面、客观、理性。本书作为男性“主流”学者的研究成果，因此更别有一番意义。

感触之三：从研究方法说，多学科交叉、多种史料融会是妇女史与性别研究的必由之路，而深厚的史学功底是其根基。

在一些人眼中，“妇女”或者“性别”这类课题多少有点“野狐禅”味道，似乎并不需要深厚的史学功底，倘若缺乏根底，难以涉足诸如典章制度等等传统史学课题，便不妨讨讨巧，做做妇女史之类题目。书市也的确充斥着不少东拼西凑、浮光掠影、轻松成书的以妇女、性、婚姻等为题的历史“著作”。本书也许可以多少纠正一些人们的这种看法。在本书中，我们可以看到，在研究方法上，作者将民族学、民俗文化学、考古学、人类学等多学科方法融入其中，而其根基则仍是坚实的史学功底与严谨的史学论证方法；在资料上，作者不仅利用了传统史学文献，对于方志、诗赋、民歌、小说、神话以及民族学、人类学资料等文化遗存的有关内容亦纳入其中，尤注重考古文物中简牍、画像乃至古物器形等透露的信息，融会贯通，议论纵横，令人折服。读后不禁感叹，这才是妇女史、古史性别研究的沧桑正道；也不禁感叹，踏进妇女、性别这一片史学新大陆并不难，但要开掘出宝物、取得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才高八斗，学富五车”或许言之太过，但的确需要更活跃的思维、更广博的学识、更高的理论素养、更深厚的积累、更扎实的史学功底，当然还要下长期、刻苦的功夫。这也正是本书给我的最深感受。

以上感触，不知能否充作“序”？但愿浅见陋言不致辱没了这部以“性别”为题的真正的史学著作。

高世瑜

2004 年 5 月 19 日

目　录

《古史性别研究丛稿》序 …… 1

性别视角的古代神秘主义文化考察

战国秦汉时期的女巫 …… 3
汉代民间的西王母崇拜 …… 38
平利女娲故事的发生背景和传播路径 …… 54

秦汉时期性别关系史论说

秦国上层社会礼俗的性别关系考察
——以秦史中两位太后的事迹为例 …… 79
战国秦汉时期的女军 …… 86
“姬别霸王”的历史记忆和“虞美人草”的文化象征 …… 101
秦汉时期的女工商业主 …… 114
汉代的女权 …… 129
性别的政争：“巫蛊之祸”与征和时期的帝后关系 …… 138
情爱的幻境：方士为汉武帝夜致王夫人事 …… 151
秦汉时期的双连杯及其民俗文化意义 …… 163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

简牍性别史料研究

睡虎地秦简《日书》甲种性别史料辑考 …… 177
张家山汉简《贼律》所见“妻悍”、“妻殴夫”等事 …… 203
张家山汉简《秩律》四“公主”说 …… 213
“偏妻”“下妻”考
——张家山汉简《二年律令》研读札记 …… 219
张家山汉简《贼律》“叚大母”释义 …… 232
居延汉简“歌人”考论 …… 243
说走马楼简所见“小妻”兼论两汉三国社会的多妻现象
…… 254
三国孙吴乡村家族中的“寡嫂”和“孤兄子”
——以走马楼竹简为中心的考察 …… 266
走马楼竹简女子名字分析 …… 284

文学遗产的性别史探讨

驿壁女子题诗：中国古代妇女文学的特殊遗存 …… 319
清代竹枝词所见女子“卜钱”风习 …… 345
清人竹枝词所见女军史料研究 …… 351
《乌江竹枝》：清代劳动妇女生活的写真 …… 368

后 记 …… 377

性别视角的古代神秘主义文化考察

战国秦汉时期的女巫

鲁迅曾经写道："中国本信巫，秦汉以来，神仙之说盛行，汉末又大畅巫风，而鬼道愈炽……。"[①] 有学者指出，"汉代巫者活动的'社会空间'，几乎是遍及于所有的社会阶层，而其'地理范围'，若结合汉代巫俗之地和祭祀所的分布情形来看，也可以说是遍布于各个角落。《盐铁论》中，贤良文学所说的'街巷有巫，闾里有祝'，似乎是相当真实的写照。"[②] 应当看到，在战国秦汉时期数百年间的历史过程中，巫风和鬼道曾经长期影响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

"巫"，是专门交通鬼神与人界的承当神媒的人。《国语·楚语下》："民之精爽不携贰者，而又能齐肃衷正，其智能上下比义，其圣能光远宣朗，其明能光照之，其聪能听彻之，如是则明神降之，在男曰觋，在女曰巫。"《说文·巫部》在解释"巫"的意义时说："女能事无形，以舞降神者也。像人两袖舞形。"在"觋"字条下又写道："在男曰'觋'，在女曰'巫'。"《汉书·郊祀志上》也写道："民之精爽不贰，齐肃聪明者，神或降之，在男曰'觋'，在女曰'巫'。"《周礼·春官宗伯·神仕》贾公彦疏："此'神仕'是巫。""在男曰'觋'，在女曰'巫'者，男子阳，有两称，名'巫'名'觋'，女子阴，不变，直名

---

① 《中国小说史略》第五篇，《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第43页。

② 林富士：《汉代的巫者》，台北，稻乡出版社，1999年，第180页。

‘巫’，无‘觋’称。”

女巫在战国秦汉社会生活中，曾经发挥重要的作用。分析当时作为社会特殊角色的女巫的文化存在和文化表演，可以充实对于战国秦汉社会历史的认识。

一 女巫与宫廷巫术

《史记·封禅书》在记述汉初刘邦时代神祠制度的制定时，这样写道：

> 天下已定，诏御史，令丰谨治枌榆社，常以四时春以羊彘祠之。令祝官立蚩尤之祠于长安。长安置祠祝官、女巫。

可知在西汉王朝建立之初确定神权秩序时，“女巫”曾经作为正式神职人员服务于都城长安的皇家神祠。

《三辅黄图》卷五引《汉武故事》：“武帝时祭泰乙，上通天台，舞八岁童女三百人，祠祀招仙人。”甘泉宫通天台在举行“祠祀”典礼时使用“八岁童女三百人”，令“舞”以“招仙人”，也可以说明“女巫”在当时宫廷神祠制度中的重要作用。

汉代“巫蛊”之案往往首发于后宫。汉武帝时代著名的“巫蛊之祸”的最初发生，以卫皇后之女“诸邑公主、阳石公主皆坐巫蛊死”[①] 为标志。据《汉书·车千秋传》，汉武帝回顾“巫蛊之祸”的历史时，谈到“巫蛊始发”的情形，又曾经说道：“昔者，江充先治甘泉宫人，转至未央椒房。”可见宫中行“巫蛊”者多为女子。《汉书·张汤传》写道：

> 治陈皇后巫蛊狱，深竟党与，上以为能，迁太中大夫。

① 《汉书·武帝纪》。

被判定为陈皇后行“巫蛊”之“党与”的，正是活动于宫中的女巫。《汉书·外戚传上·孝武陈皇后》：

> 闻卫子夫得幸，几死者数焉。上愈怒。后又挟妇人媚道，颇觉。元光五年，上遂穷治之，女子楚服等坐为皇后巫蛊祠祭祝诅，大逆无道，相连及诛者三百余人。楚服枭首于市。使有司赐皇后策曰：“皇后失序，惑于巫祝，不可以承天命。其上玺绶，罢退居长门宫。”

“女子楚服等”的身份，应当就是女巫。从“陈皇后巫蛊狱”“相连及诛者三百余人”可以知道，以楚服为首的女巫集团，曾经有相当广泛的巫术活动。据说司马相如为作《长门赋》，其中细致描写了陈皇后孤居冷宫，寂寞无聊的情状：“日黄昏而望绝兮，怅独托于空堂。悬明月以自照兮，徂清夜于洞房。援雅琴以变调兮，奏愁思之不可长。”“左右悲而垂泪兮，涕流离而从横。舒息悒而增欷兮，踪履起而彷徨。揄长袂以自翳兮，数昔日之愆殃。”这里所谓“昔日之愆殃”，当包括用女巫行“巫蛊”事。《长门赋》又有“心凭噫而不舒兮，邪气壮而攻中”的文句，也指出了“惑于巫祝”的心理背景。

在因“巫蛊”引发的历史悲剧中，被察验行“巫蛊”事者，又多有接近宫廷生活的贵族女子。如《史记·卫将军骠骑列传》：“将军公孙敖，……坐妻为巫蛊，族。”《汉书·公孙敖传》也写道，公孙敖“凡四为将军”，“坐妻为巫蛊，族。”又如《匈奴传上》：“贰师妻子坐巫蛊收”等，都反映贵族女子卷入“巫蛊”案的情形。其所以致罪，当是在一定程度上扮演了“巫”的角色。

除了涉及最高权力斗争的“巫蛊”大案席卷京师政治中枢之外，我们还可以看到其他企图借助“巫”的活动影响高层政治生活方向的史例。《汉书·武五子传·广陵厉王刘胥》记述了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